

股票简称：山鹰纸业

股票代码：600567

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58

债券简称：12 山鹰债

债券代码：122181

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》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公司向银行间债券市场申请注册并择机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（每期发行期限为不超过 270 天，由公司根据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确定，可分次发行）。具体内容刊登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和 2015 年 5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15 和临 2015-024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出具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【2015】SCP286 号），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，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20 亿元，注册额度自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，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。

二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，并于发行后 2 个工作日内将发行情况向交易商协会备案。超短期融资券首期发行工作应在注册后 2 个月内完成。

公司将根据上述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要求，按照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注册规则》、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

披露规则》、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超短期融资券业务规程》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，做好相关工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九日